

## 古物諮詢委員會備忘錄

### 沙中線土瓜灣站的考古發現及其初步保育和詮釋方案的建議

#### 目的

沙田至中環線（沙中線）土瓜灣站工地進行考古監察<sup>1</sup>各項田野考古工作部分，已於二〇一四年九月底大致完成。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全面匯報相關發現，詳述最新的考古收獲，並提出保育方案，以供討論。

#### 背景

2. 沙中線工程項目由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負責建造，為《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的指定工程項目。經核准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建議，在聖山（北）原址範圍進行考古調查及發掘工作。由工程承建商委聘的考古學家劉文鎖博士獲古物事務監督發出牌照進行上述考古工作，其牌照申請經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審核，並獲古物諮詢委員會（古諮會）支持。考古調查及發掘工作已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完成。鑑於二〇一三年九月初在隧道鑽挖機豎井範圍掘出逾 500 枚主要屬宋朝的錢幣，古蹟辦建議在該範圍進行考古監察工作，建議獲港鐵公司接納。其後，由於該範圍再有發現宋元時期的考古遺蹟，遂於二〇一四年四月進一步擴大考古監察工作的範圍，有關工作亦由劉文鎖博士負責，相關牌照分別於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和二〇一四年四月發出。

3. 古蹟辦定期向古諮會匯報考古工作進度，已先後向委員提交 11 份簡報。另外，劉文鎖博士亦先後於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六月四日及九月十六日舉行的古諮會會議上報告進度。有關的考古發現可追溯至宋元時期，包括殘存的構築物地基和瓦片牆、柱礎、石

---

<sup>1</sup> 考古監察工作是一種與發展工程施工期間同步進行的考古工作。工程期間若發現任何考古遺存，便可有考古學家即時跟進。考古學家必須先擬備計劃書，詳列考古監察的目的、方法和可能的緩解措施。如發現重要的考古遺蹟，考古監察工作便會由考古發掘工作取代。考古監察工作開展後，考古學家須向古蹟辦通報所發現的考古文物及遺蹟。古蹟辦隨後會向古諮會匯報有關發現。古蹟辦亦會定期監察有關的考古工作。

井、明渠、坑中木質結構以及破瓦鋪砌的石徑等。晚清至民國時期的遺蹟有石井，以及原馬頭涌石砌河岸。附件 I 扼要顯示土瓜灣站工地進行考古監察工作的主要考古發現。

4. 考古監察工作的田野部分在二〇一四年九月底大致完成，隨後的現場記錄工作亦已於十月完成。考古專家現正仔細整理考古發現的資料。由於有大量陶瓷碎片出土，考古專家需要較長時間為書面報告定稿。

### 保育出土的考古遺蹟

5. 古蹟辦早前已向古諮會提交簡報，載述土瓜灣站工地發現的主要考古遺蹟。從這些發現可以得出宋元時期香港的考古資料；這些資料極為珍貴，有助重新構建該段時期香港社會經濟發展的面貌，從而加深我們對殖民時期前香港的歷史的認識和理解。

6. 簡括而言，宋元時期的考古遺蹟，包括該時期的 J5 井、T1 區的建築物遺蹟和 J1 井，以及 B、C、D 區宋元時期的石砌建築遺蹟，均會原址保留。另外，在 D 區發現晚清至民國時期的 J3 井，也會原址保留。在 A 區發現的現代紅磚井，會在詳細記錄後移除。同樣在 A 區發現的木質結構，現已搬移送交專家作保育處理。此外，宋元時期的建築構件 F5，包括該處發現的石砌地基、石柱礎、散水（以瓦片鋪砌）及殘存的瓦片牆亦會保留。為免考古發現被其後的車站建造工程破壞，現建議安裝鋼管樁加以保護。鋼管樁會在考古發現範圍南端至少兩米以外安裝，其後在文化層之下會加設泥釘／錨杆，讓鋼管樁有足夠的側向支撐。有關考古遺蹟及保育方案的其他資料載於附件 II。

7. 出土的考古遺蹟會盡量原址保留，當中包括兩口文物價值較高的石井（即 J1 井及 J5 井）。惟以下兩項遺蹟的保育方案須進一步考慮：

- (a) 宋元時期的石井（稱為 J2 井）以及相關的石砌引水槽（建於二十世紀初）；以及
- (b) 宋皇臺道附近發掘範圍「行人通道 C」末端的石砌結構。

上述遺蹟的照片及位置見於附件 II。

## J2 井及行人通道區 C 內的石砌結構

8. J2 井正正位於擬建的車站大堂，石砌結構則位於擬用作連接北帝街與土瓜灣站的行人道。為求在保育文物與重新設計車站之間取得平衡，現另行為這兩項特別的遺蹟擬備保育方案如下：

### J2 井及引水槽的擬議保育方案

方案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先進行詳細記錄，然後人手拆件搬移 J2 井及引水槽。</li> <li>2. 車站完工後，在土瓜灣站上方近地面位置或其他合適地點，重新組裝 J2 井及引水槽，方便日後詮釋。</li> </ol>
方案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先進行詳細記錄，然後人手拆件搬移引水槽。</li> <li>2. 建造鋼結構，保護 J2 井。</li> <li>3. 移走除盛載 J2 井的鋼結構。</li> <li>4. 在車站完工後土瓜灣站上方或其他合適地點，重置 J2 井並重新組裝引水槽，方便日後詮釋。</li> </ol>
方案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原址保留 J2 井及引水槽，用鋼結構圍起。鋼結構日後會長期擺放在車站大堂。</li> </ol>
方案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先進行詳細記錄，然後人手拆件搬移引水槽。</li> <li>2. 為 J2 井建造鋼結構，原址保留。鋼結構日後會長期擺放在車站大堂。</li> <li>3. 車站完工後，在原有位置重新組裝引水槽。</li> </ol>

上述保育方案的詳情載於附件 III。

### 行人通道 C 內石砌結構的擬議保育方案

9. 宋元時期的石砌結構在世運道附近坑道 C 的末端發現。保育方案有二，一是原址保留，一是詳細記錄後移除。兩個方案的詳情載於附件 IV。

### 古蹟辦對 J2 井及行人通道 C 內石砌結構保育方案的意見

10. 古蹟辦已審核 J2 井和石砌結構的各個保育方案，從保育文物的角度提出意見，詳情見附件 III 及 IV；考慮的重點，是參考現行保育指引及海外例子，判斷 J2 井和石砌結構的歷史和文物價值，相對來說是否高於該址出土的其他考古遺蹟的文物價值。據悉 J2 井上方部分有些地方在二十世紀初已經損毀，與原址保留的另外兩個石井 J1 及 J5 相比，J2 井的文物價值較低。此外，古蹟辦亦考慮到透過保育和詮釋這些珍貴歷史文物，或會在教育和詮釋方面為公眾帶來

種種益處。

### 徵詢意見

11. 請委員就保育上述考古遺蹟（特別是 J2 井及行人通道 C 內的石砌結構）的方向，提出意見和建議。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古物古蹟辦事處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

檔號：LCSD/CS/AMO 81-5/21